

#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在东莞市组织召开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人员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查勘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听取了建设单位代表对项目基本情况和治理设施建设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验收材料，进行了质询和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原厂址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南栅民昌路二巷7号（北纬22°47'21.62"，东经113°42'35.27"）。项目改扩建前占地面积1500m<sup>2</sup>，建筑面积4500m<sup>2</sup>，年生产彩盒800万个、彩卡500万张、说明书200万套。

本次改扩建在不改变占地面积、建筑面积、员工人数、工作制度等情况下，调整以下内容：

（1）建设单位厂址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南栅民昌路二巷7号”搬迁至“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宁江路2号1号楼”（北纬22°48'54.630"，东经113°42'35.910"）。迁改扩建后项目占地面积6070m<sup>2</sup>，建筑面积19020m<sup>2</sup>。

（2）项目迁改扩建投资额增加100万元，迁改扩建后总投资250万元。

(3) 迁改扩建后租用已建成的一栋 3 层厂房作为项目生产厂房，租用一栋 6 层建筑作为宿舍楼，无施工期。

(4) 迁改扩建后项目取消使用原纸材料、水性油墨、油性光油，原料改用纸张、纸板、低挥发性水性油墨来生产彩盒、彩卡、说明书。设备新增 1 台印刷机、1 台上光机、1 台固化机等生产设备，产品相应增加彩盒 200 万个/年、彩卡 300 万张/年、说明书 100 万套/年。迁改扩建后项目生产彩盒 1000 万个/年、彩卡 800 万张/年、说明书 300 万套/年。

(5) 迁改扩建后原有印刷、上光油、烘干、清洁工序废气治理措施“UV 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改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6) 迁改扩建后取消使用酒精、天那水对印刷版、印刷机辊筒、上光机等设备机件进行清洁。迁改扩建后优化裱纸、糊盒工序设备清洗方式，改为每批次产品生产结束后及时用湿抹布擦拭清洁，定期使用自来水进行深度冲洗，清洗废水产生量相较迁改扩建前削减 1.35t/a，产生零散工业废水 12.15t/a。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委托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公司编制了《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东莞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同意建设，编号：（2017）年 11885 号。

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委托东莞市远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通过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同意建设，文号：东环建〔2024〕4504 号；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1 月 20 日完成主体内容及相关废水、废气、噪声处理设施建设，并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进入调试。

##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 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环建〔2024〕4504 号）中对应建设的项目主体工程及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表对照，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一致，不存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变更的内容。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中央空调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清洗废水收集后交有零散工业废水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东莞市虎门宁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放至东引运河（东莞运河）。

#### （二）废气

本项目厂区产生的废气主要有来自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和上光油、烘干、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1）印刷工序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

（2）上光油、烘干、固化工序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自裁切机、印刷机、上光机、烘干机、固化机、裱纸机、模切机、开槽机、打角机、糊盒机、压合机、冲版机、打孔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纸及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均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空压机油、废空压机油桶、废原料桶、废抹布、废版材边角料、废印版、废活性炭、废冲版液等；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统一堆放在指定堆放点，每天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设施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调试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2 月 19 日，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5 日期间对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报告编号为 SP20241128（0005）-01 的监测报告。监测结果显示：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对污染物去除效率提出要求。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 B 级标准限值中两者的较严值要求。

###### 2. 废气

(1) 印刷工序废气排放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第II时段排气筒排放限值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的要求;

(2) 上光油、烘干、固化工序废气排放达到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第II时段排气筒排放限值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 3.边界噪声

本项目东北侧、东南侧、西南侧边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次验收工程验收监测报告显示: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相关环境管理要求,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描述的验收不合格情况,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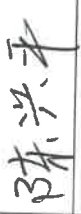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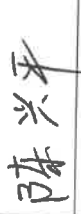

1. 继续做好危险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理;

2. 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其文件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马奇健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	512222196911295270	1360968615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陈兴平	东莞市昊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41481198410206490	13549263480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陈兴平	东莞市昊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41481198410206490	13549263480	
验收监测单位	朱海潮	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40981199402014422	18127101286	

东莞市锐胜印刷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2日

